

## 「小说精读」芦焚：《酒徒》

作者 | 芦焚<sup>①</sup> 赏析 | 仇丽妍

### 【编者寄语】

芦焚的短篇小说中总是有意识地选取富有代表性的人情百态以及各种各样的人物作为叙述对象，带有浓重的乡土情结和平民关怀意识，这恰恰从各个侧面反映出当时那个黑暗绝望的乡村中国的历史与实况。因此，乡村中国和平民关怀也就成了他写作中极有代表性的题材，也最能给人震撼力。

《酒徒》中么宾是在都市化进程中被时代遗弃的坚守乡土之人，承载着芦焚对故乡“颓废”的憎恶和无奈。么宾的生活因为火车的到来而改变，更因“我，祖宗就混熟的地面，我舍不下！”进一步走向命运的悲途，“老婆跑了，两个儿子也在父亲的酗酒后的毒打中逃走了”。么宾是一个依据祖上规矩活着的人，这样的一个人在日渐改变的世界里，只能借助沉浸在酒的世界里，逃离这个世界，对抗着这个世界。

### 【文本研读】

酒 徒	
<p>黄昏不知从何处来，起初燃烧着这小城镇，橘红的光芒非常刺眼，渐渐沉入烟雾。黄昏是寂静的；又仿佛很不安，有什么低声骚嚷着，极诡秘的样子。那低微的声息究竟是什么呢？至今还是一个谜，没有人去想它。情形似乎很不妙，也许要发生什么不平常的事了罢。然而还好，居民在打呵欠了，且咳嗽着，表示从无意降临。（烟雾中刺眼的光芒，暗示了一种诡异、一种不平静。自然环境描写中的迷茫而不安的气氛暗示了社会环境的动荡不安，暗示了人物颓废坎坷的命运。）</p>	
<p>在一切都照规的境况中，老人一拐一斜走来，在旅店门口下马石上坐了，等待意外的旅客，或载重的远道牛车，讨几个酒钱。他肘节支着膝盖，两手捧住斑毛茸茸的头，颤巍巍抖着。面颊浮肿，网满血丝，那极其坎坷的脸，倒像庞大而干瘪的番薯。眼是红烂了的，频频淌着泪，他不时用粗砺如石的手抹拭。夕阳悄悄照耀四周，在他沾着草屑的发与胡须丛莽中燃烧。（从老人的动作、面容、烂眼、发和胡须，作者的描写犹如越来越近的镜头精细地将人物形象刻画出来，很有画面感，突出了人物邈遏、苍老、病态的形象，让人不禁心生厌恶之感的同时也不禁有着些许好奇。）</p>	<p>①～②段为故事开端，富有特征的环境描写，极具特点的老人，吸引读者的阅读兴趣。</p>
<p>“你又醉了，老朋友。”</p>	
<p>旅店附设饭铺的青年伙计向他走来。“还不改改？浪当到老，醉八仙哪。”</p>	
<p>“走，不要来缠我！”</p>	
<p>“那么老婆跑了呢，那才舒服！”</p>	
<p>伙计喃喃笑着，走开了。（对话描写补充了情节内容，言简义丰。“浪当”“老婆跑了”让读者好奇老人的经历。）</p>	
<p>老人仍毫无所动的坐着。无论弄出什么乱子，这老人见惯了，从不发生什么感应。在他觉得一切都是乏味的，只是人要这样那样罢了，有什么关系呢？他只需要沉浸在一件东西里。那是酒。（全</p>	<p>③～⑧段故事情节慢慢展开，老人坎坷的身世隐约出现了。</p>

<p>知的角度展现老人的心理，展现了人物麻木颓废的形象，也自然地引发了读者对老人往事的好奇。)</p>	
<p>二十年前，这条街有着非凡的热闹。那时老人尚年青，并不就叫作醉八仙，开一家旅店，乃祖宗遗荫。这少壮店主为人大量和善，豪爽好客，时常给客人以人情或钱财上方便；因之生意不同别家，特别兴隆。上自过往商客，下自江湖私贩，凡从这地面走过的人，没有不晓得“么宾店子”的；就是常出门行脚的畜牲，听见么宾这名字，也要竖起耳朵，记得他家水草新鲜香甜，不愿投宿别处。(追溯往事，正侧结合表现二十年前么宾店子生意兴隆、风光豪爽的景象。“畜牲”竖起耳朵的描写很有情趣，令人印象深刻。)</p>	
<p>只是有一个缺点，太嗜酒无度了。又是爱结交三朋四友的人，整天只是醉醺醺的。可是根据祖传的习尚，豪饮倒极其光荣。这条街永远用冷眼看乡下守财奴，若么宾的人方才被拥戴。(嗜酒无度虽是缺点，但因为是祖上的习尚便也光荣了，么宾这样一个坚守祖训依恋乡土的人也是这山水养育的结果。)</p>	
<p>然而变化来了。一通火车，这条黄金的小瀑布塞绝了，聚汇七十二行的街，形同改道的河床，日益见得空阔。</p>	
<p>么宾将店子连招牌盘了出去，结过总账，知道还剩得有一个老婆，八岁同五岁的两个儿子。</p>	
<p>对于店子的倒掉，也不见怎么失望。他很信任自己，也信任别人。说是水流入海，水总还是有的，且会回来。(时代的变化给么宾生活带来了巨大的影响，个体生命在历史洪流中似乎总是这么无力，透露出作者面对时代社会巨变给乡土生活带来巨大影响的思考。)</p>	
<p>但不曾回来。境况更坏下去了。</p>	
<p>“大地方热闹，去喝洋油啊?”</p>	
<p>“我，祖宗就混熟的地面，我舍不下!”(简单的对话描写展示人物心理的矛盾，自身生存与故土依恋的矛盾。)</p>	
<p>昔日情形不时爬上心头。他眨着那总是流泪的眼睛，满饮一杯，喃喃叹息道：“多么热闹一番景象!唉!”(过渡，承上启下从往事回忆回到现实。)</p>	<p>⑨~⑰段交待了么宾从昔日的无限风光因为“一通火车”境况愈下的生平。</p>
<p>事情总不大妙。愈是沉海的人，风浪愈爱打在他头上。原来离城镇不远的去处，正逢盛大集会，么宾踏着坚定的步伐，决计碰碰运气。不企图发横财，他明白，钱一多起来的人，便葫芦似的浮在水面上，人情，义气全拨到算盘珠子上了。他看不起暴发户，那班人全是看钱等于钱的角色。至于么宾，他永远把钱当成一杯酒的。(视钱财如一杯酒的人，在暴发户的时代是不是也是落伍了呢?作者用对比暗示了么宾的未来命运。)</p>	
<p>这天他有一件惊人的发现，田野竟青得迷人了；渡河时节，脚放在浅浅的水里竟那样舒服!况且又从集会喝得醉醺醺的，转来的途中，乐得眼都花了，还哼着久久不唱的小调。</p>	
<p>但踏进家门，又是一件惊人的发现：老婆丢下两个孩子逃了，孩子又告诉他同逃的还有他一个朋友。(两个“惊人”反复中推进故事情节，么宾对人生的追求不高，么宾的人生出现更大的悲剧。)</p>	
<p>他勉强抬起眼，好像极困倦了的，低低的道：</p>	
<p>“那是罪过的，她是个好人……她会回来……”</p>	

<p>然而，并不曾回来。只有时想起那拐走老婆的朋友，伸开两手，极愤慨的嚷一句：</p>	
<p>“料不到竟是一个贼……上天会看见他！……”（么宾本性的善良，虽不甘心，但却接受了命运中的不幸。）</p>	<p>⑱～⑳段朋友和妻子的背叛，让么宾的生活雪上加霜。</p>
<p>星宿如水，城镇沉入梦里了，连就寝最晏的五香牛肉的叫卖者也转回家去的街。（深夜环境描写，营造了悲凉的氛围，烘托了人物不幸的命运。）这时呼声起来了，声音短促而悲哀，久久地颤抖着，宛如旷野的夜鸟。这是么宾。他醒来了，在暗中摸索着，吆喝声这街传入那街直到找见蜷伏在街角的两个孩子。抱着他们的，一个个挨次亲着，他流着泪。停一刻渐渐平静下来，觉得很害羞，用手抚摸着两个尚在梦中磕响牙的小脑袋，俯在他们脸上低声说：“现在回去了吧，唔？”</p>	
<p>但第二天仍旧发起酒疯，仍旧殴打了他们。（发酒疯的么宾把内心的痛苦发泄在了孩子身上，是孩子的不幸，更是么宾的不幸。）</p>	<p>㉕～㉖家庭最后的温暖也消散了。</p>
<p>么宾这名字被大家忘了，而他也把曾是店主的身分忘了，只有那长舌妇的卖酒婆娘因记性出众，不时还唠见私奔的女人的事。</p>	
<p>卖酒婆娘要算全城唯一的好人了，未得主顾发酒疯，不惜孱入整桶的水。伊一看见老酒徒便开了叫：“哎呀，喝得直是酒糟布袋了，醉八仙老爷！你知道你的虞美人儿怎么样逃的吗，你？”</p>	
<p>“不要罪过……再打三两，唔？”（全城唯一的好人，是不断拿着别人不幸说事的人，是一个往酒里孱入整桶水的老板娘，以点带面表现了社会风气的凉薄。与前文么宾的为人和祖风形成了对比。）</p>	
<p>浑浊的小眼睛望着酒家，簌簌把起酒壶，就嘴一饮而尽。麻疯症使他好久不用杯子了。（生活残破，贫病交加，意气风发的少东家最终变成颓废无能的人，最后的一句话将悲剧推向高潮，引起人们对社会对生命的思索。）</p>	<p>㉗～㉘结局，么宾的一生最后成为别人口中的笑谈。</p>
<p>1936年（有删改）</p>	
<p>文本二：</p>	
<p>总之，各行各流的乡邻们聚集拢来，然后选出气味相投，生活样式相近，很如有面不大全者，使用取甲长，补乙之短的办法，配合起来，画几幅素描。亦即所谓的“浮世绘<sup>②</sup>”的吧。这些东西有的像小说，有的像散文，有的却又什么都不像，真没有办法。关于书的名目，最初想定的是《乡党》，后来觉得不妥，改作《里门记》，但后来觉得还是不妥，终于决定“记”上面再“拾”一下，标明这里的不是专事所扬的传略，也不是老牌的记事，而是随手从家门前捡来的鸡零狗碎，编缀起来的货色。（作者根据文体特征命名了小说集，我们也可以从这段分析中理解《里门拾记》的题材和写作风格，也可以借此理解《酒徒》是关于乡邻的平凡生活的反映。）</p>	
<p>【注】①芦焚，即师陀（1910-1988），著名作家。“芦焚”，其英文笔名，意为“暴徒”，表明其反抗意志。文本一为其短篇小说集《里门拾记》第一篇，文本二为《里门拾记》自序。②“浮世绘”中“浮世”来自佛教用语，本意指人的生死轮回和人世的虚无缥缈。</p>	

**【知识建构】**

### 非典型小说

非典型小说，是相对于传统小说强化情节和人物而言，它淡化情节、弱化甚至虚化人物。不写那么多的巧合、偶然、生死矛盾、巨大的悬念，而是力求写生活本身的丰富多彩、平凡朴实，写平凡中的意义。有独具特色的“那一个”（作品的特色）。

非典型性小说文本特点：

内容上：市井生活小人物；

形式上：非典型性文本淡化情节虚化人物凸显个性；

范围上：中外名著热点。

艺术上：均有与众不同的“那一个”——非典型小说的精彩处，当然也是难以读懂的原因。如：舒缓的叙事风格、绵密的心理描写、琐屑的市井生活、韵致的场景描写、内蓄的对话描写、环境描写与物的象征、明显的荒诞色彩。

非典型性小说在命题上，除了依据一般小说命题外，一定有一道题目体现其“那一个”——一语言特点、重视自然环境描写、物的描绘与象征、淡化情节、虚化人物等等。

芦焚的这篇小说在内容上选择的是么宾这个市井中没落的小人物，小说淡化了情节，只是将么宾的坎坷往事不紧不慢地叙述开来，在这种舒缓的叙事风格中，整篇小说就像一篇回忆性散文：“饭铺的青年伙计”的自嘲，“卖酒婆娘”的孱入整桶的水的行径、长舌唠叨等琐屑的市井人物和市井生活；再有“他永远把钱当成一杯酒的”等对么宾无所不知的心理描写；“星宿如水，城镇沉入梦里了”充满了暗示意味的环境描写等这些与众不同的“那一个”的艺术特点，体现了非典型小说的特征。

#### 【试题解析】

1. 下列对文本一相关内容和艺术特色的分析鉴赏，不正确的一项是（ ）

- A. 文本开头着力于环境描写，描写出黄昏寂静、诡秘的特点，为主要人物么宾的出场做铺垫。
- B. 文本中的主人公么宾从一个大量豪爽的少壮店主成为一贫如洗的酒徒，既让人同情，又令人顿生人事沧桑之叹。
- C. 文中关于二十年前的叙述虽写得简略，但依然可以想见当年街道的热闹繁华，店主人么宾“千金散尽还复来”的豪爽之举。
- D. 文末么宾混浊的小眼睛望着酒家，眼神中充满感激之情，凸显了卖酒婆娘对么宾的同情，表现了她善良的品性。

答案：D

【答案解析】“眼神中充满感激之情”不对，么宾对卖酒婆娘的话语是漠然的，他对这个世界是失望的。卖酒婆娘并未真心同情么宾，她也是这冷漠世界的一员，卖着掺水的酒，嘲讽着么宾，可见她并不善良。

2. 下列与文本有关的说法，正确的一项是（ ）

- A. “下马石”，是旅店前供旅人方便下马投店使用的，它既是一个时代烙印的标志，“意外的旅客”表明么宾行乞的对象都是当年自己帮助过的外乡人。
- B. “把钱看成一杯酒”，么宾先前对于金钱的态度与孔子“不义而富且贵，于我如浮云”及大诗人李白“人生贵相知，何必金与钱”的洒脱是截然不同的。
- C. 店铺倒闭，妻子离去，人生境遇每况愈下，造成么宾悲剧命运的原因既有个人因素，也有时代影响。
- D. “虞美人”为《霸王别姬》中项羽宠姬名，文中虞美人是主人公么宾的妻子，两者都隐含了夫妻分别的痛楚，传达的情意是一致的。

#### 【答案】C

【答案解析】A项“‘意外的旅客’表明么宾行乞的对象都是当年自己帮助过的外乡人”属于无中生有。“意外的旅客说明不是熟客，更不可能就是当年他帮助过的人。B项“把钱看成一杯酒”，么宾先前对于金钱的态度跟大诗人李白的洒脱是相似的，同样是有着“千金散尽还复来”的豪爽之举。D项“隐含了夫妻分别的痛楚，传达的情意是一致的”错，么宾的妻子抛弃了他，没有夫妻分别的痛楚。

3. 主人公么宾遭逢人生巨变，却始终嗜酒如命，原因各不相同，请结合文本简要分析。

【参考答案】巨变前：①大量和善，豪爽好客；②根据祖传习尚，以豪饮为荣；③人情风俗，拥戴豪爽之人。巨变后：①店子倒掉，老婆离去，处境每况愈下；②他对现状不满，只能以喝

酒的方式来表达自己的无奈与反抗。

【答案解析】：本题考查学生分析文本能力，找到么宾巨变前喝酒的原因，和人生巨变后他的人生状况和心理，分条概括即可。

4. 文本二芦焚说自己的作品“有的像小说，有的像散文，有的却又什么都不像”。你认为文本一是什么文体，请说明理由。

【参考答案】

示例一：是小说，有完整的情节（概括情节）、以塑造么宾人物形象为中心，通过小镇在火车来临前后具体环境描写来表现。

示例二：是散文，用散文笔法叙述惨遭人生巨变、嗜酒如命的酒徒么宾的故事，没有跌宕起伏的情节叙述，小镇环境描写富有意境。

示例三：是散文化小说，淡化了么宾人生巨变的情节冲突，么宾形象具有一定的普遍性，小镇环境描写富有意境，情感抒发较为克制。

【答案解析】无论答哪一种文体，根据小说的文体特征或者散文的文体特征，结合文本内容言之成理即可。

【反馈检测】

1. 试结合本文从情节和人物形象角度分析一下非典型小说的特点。
2. “酒”在小说中不断出现，试结合小说分析“酒”对么宾的人物形象塑造有什么作用？



扫描公众号，查看思考题参考答案

（本篇解析老师：山东省莱西市第一中学 仇丽妍）

【相关链接】

### 邮差先生 师陀

邮差先生走到街上来，手里拿着一大把信。在这小城里，他兼任邮务员、售票员，仍有许多剩余时间，就戴上老花眼镜，埋头在公案上剪裁花样。当邮件来到的时候，他站起来，念着将它们拣好，小心地扎成一束。

“这一封真远！”碰巧瞥见从云南或甘肃寄来的信，他便忍不住在心里叹息。他从来没有想到过比这更远的地方。其实他自己也弄不清云南和甘肃的方位——谁教它们处在那么远，远到使人一生也不想去吃它们的小米饭或大头菜呢？

现在，邮差先生手里拿着各种各样的信，从甘肃和云南的邮件毕竟很少，最多的还是学生写给家长们的。

“又来催饷了，”他心里说，“足够老头子忙三四天！”

他在空旷少人的街上走着，如果碰见母猪带领着小猪，便从旁边绕过去。小城的阳光晒着他花白了的头，晒着他穿着皂布马褂的背，尘土从脚下飞起，落到他的白布袜子上，他的扎腿带上。在小城里，他用不着穿号衣。一个学生的家长又将向他诉苦：“毕业，毕我的业！”他将听到他听过无数次的，一个老人对于他的爱子所发的充满善意的怨言，他于是笑了。这些写信的人自然并不全认识他，甚至没有一个会想起他，但这没有关系，他知道他们，他们每换一回地址他都知道。

邮差先生敲门。门要是虚掩着，他就走进去。

“家里有人吗？”他在过道里大声喊。

他有时候要等好久。最后从里头走出一位老太太，她的女婿在外地做生意，再不然，她的儿子在外边当兵。她出来得很仓促，两只手湿淋淋的，分明刚才还在做事。

“干什么的？”老太太问。

邮差先生告诉她：“有一封信，挂号信，得盖图章。”

老太太没有图章。

“那你打个铺保，晚半天到局子里来领。这里头也许有钱。”

“有多少？”

“我说也许有，不一定有。”

你能怎么办呢？对于这个好老太太。邮差先生费了半天唇舌，终于又走到街上来了。小城的阳光照在他的花白头顶上，他的模样既尊贵又从容，并有一种特别风韵，看见他，你会当他是趁便出来散步的。说实话，他又何必紧张，手里的信反正总有时间送到，又没有另外的什么事等候着他。虽然有时候他是这样抱歉，因他为小城送来——不，这种事是很少有的，但愿它不常有。

“送信的，有我的信吗？”正走间，一个爱开玩笑的小子忽然拦住他的去路。

“你的信吗？”邮差先生笑了，“你的信还没有来，这会儿正在路上睡觉呢。”

邮差先生拿着信，顺着街道走下去，没有一辆车子阻碍他，没有一种声音教他分心。阳光充足地照到街道上、屋脊上和墙壁上，整个小城都在寂静的光耀中。他身上要出汗，他心里——假使不为尊重自己的一把年纪跟好胡子，他真想大声哼唱小曲。

为此，他深深赞叹：这个小城的天气多好！